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ray Media Group Limited
雅仕維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雅仕維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座29樓A室5號房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向執行董事授出行政人員購股權

「動議批准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六日採納並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生效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其將賦予林德興先生權利，可認購4,4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行政人員購股權」)(有關主要條款及條件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之通函，註有「A」字樣之文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彼等全權酌情認為就落實購股權計劃而言屬必須、合適或權宜之行為、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及契據。」

承董事會命
雅仕維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德興
謹啟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其為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持有人)多名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委任須列明與所委任代表相關的股份數目及類別。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隨附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擬親身出席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指示填妥、簽署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可於會上投票，而於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會視作被撤回。
3. 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及授權書或簽署表格的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字樓1712-1716號舖。
4.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通過受委代表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不論親身或通過受委代表)，則出席的聯名持有人中，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名列首位者之投票將被接納，而其他登記持有人之投票將不予計算。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德興先生、翁忠文先生、蘇智文先生和林家寶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照祥先生、馬豪輝先生SBS JP及陳志輝教授SBS JP。